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求獨立專業意見。

Sl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森浩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編纂] : 每股[編纂]股份[編纂]港元，另加**1.0%**
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
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
時以港元繳足，並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 : [編纂]

獨家保薦人

SUNWAH KINGSWAY

新華滙富

滙富融資有限公司

[編纂]及[編纂]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的副本連同本文件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一段所述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編纂]或美國任何[編纂]登記，且不可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根據[編纂]的登記規定獲豁免或在不受其限制的交易中而依據任何適用[編纂]進行者除外。

於作出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應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之一切資料，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風險因素。

[編纂]的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於[編纂]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本文件「[編纂]—[編纂]安排及開支—終止理由」一節所載列的任何事件時，獨家保薦人及／或[編纂](為彼等本身及代表[編纂])可全權絕對酌情透過向我們發出書面通知的方式終止[編纂]，並即時生效。倘獨家保薦人及／或[編纂](為彼等本身及代表[編纂])終止[編纂]，[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失效。有關此等終止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一節。有意投資者務請參閱該節內容以獲取進一步詳情。

[編纂]